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依法对老城景区实行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

2、负责景区旅游资源、基础设施的保护和开发；负责景区治安秩序、工商管理、环境卫生和旅游服务实施的规范化管理。

3、负责景区服务人员的招聘和培训。

4、负责景区的宣传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对外宣传科、产业规划投资科、旅游发展促进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单位编制数 25，实有人数 90 人，其中：在职 90 人，增加 14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2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3.6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13.6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4.9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9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5.9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5.9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39.62**	**支　出　总　计**	**1239.6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4.98	1109.00	999.00	110.00							15.9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124.98	1109.00	999.00	110.00							15.98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1.62	901.62	901.6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3.36	207.38	97.38	110.00							15.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51.03	51.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3	51.03	51.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3	51.03	51.03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9	21.69	2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6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2	41.92	41.9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2	41.92	41.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92	41.92	41.92									
			合计	**1239.62**	**1223.64**	**1113.64**	**110.00**							**15.98**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4.98	901.62	223.3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124.98	901.62	223.36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1.62	901.62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3.36		22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51.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3	51.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3	5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9	2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2	41.9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2	41.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92	41.92	
			合计	**1239.62**	**1016.26**	**223.3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22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23.6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9.00	110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51.0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9	21.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2	41.9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23.6**	**支 出 总 计**	**1223.64**	**1223.6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9.00	901.62	207.3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109.00	901.62	207.38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1.62	901.62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38		20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51.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3	51.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3	5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9	2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9	2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2	41.9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2	41.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92	41.92	
			合计	**1223.64**	**1016.26**	**207.3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50	1009.50	
301	01	基本工资	121.01	121.01	
301	02	津贴补贴	87.88	87.88	
301	03	奖金	92.53	92.53	
301	07	绩效工资	88.01	88.0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3	51.0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9	21.6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4	3.2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1.92	41.9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19	502.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6.76
302	01	办公费	3.50		3.50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1.13		1.13
302	11	差旅费	1.13		1.13
		合计	**1016.26**	**1009.50**	**6.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38		185.65	21.7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07.38		185.65	21.7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单位运转项目	29.12		29.12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43.70		43.7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人员补助项目	21.73			21.7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喀什古城印象一条街-九龙泉特色商业街区	100.00		1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2.83		2.8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非遗集市建设项目	10.00		10.00								
				合计	**207.38**		**185.65**	**21.7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古城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5.98**	5.98			5.98				
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0.00**	10.00			10.00				
合计	**15.98**	**15.98**			**15.98**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39.6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收入预算 1239.6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13.64 万元，占 89.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55 万元，增长 22.6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同时高台民间水电费、古城景区网络经费、老城纪念馆和百年馆维保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110.00 万元，占 8.87%,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喀什古城印象一条街-九龙泉特色商业街区项目，预算数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5.98 万元，占 1.29%,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古城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及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数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1239.6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16.26 万元，占 81.98%，比上年预算增加 129.81 万元，增长 14.6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223.36 万元，占 18.0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72 万元，增长 83.62%，主要原因是：本年高台民间水电费、古城景区网络经费、老城纪念馆和百年馆维保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23.6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3.6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9.0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工资、社保；卫生健康支出 21.6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41.9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23.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16.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9.81 万元，增长 14.64 %。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207.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74 万元，增长 70.49%。主要原因是：本年高台民间水电费、古城景区网络经费、老城纪念馆和百年馆维保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增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喀什古城印象一条街-九龙泉特色商业街区项目，预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109.00 万元，占 90.63%。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1.03 万元，占 4.17%。

3.卫生健康支出（类）21.69 万元，占 1.77%。

4.住房保障支出（类）41.92 万元，占 3.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01.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27 万元，增长 14.2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增加，预算数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07.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74 万元，增长 70.49%，主要原因是：本年高台民间水电费、古城景区网络经费、老城纪念馆和百年馆维保经费、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喀什古城印象一条街-九龙泉特色商业街区提升等项目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1.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6 万元，增长 17.9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1.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7.9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8 万元，增长 18.2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16.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09.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9.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单位运转项目支出,包括租赁 1 辆公务用车、征用九龙泉街区 6 个民宿，共计 29.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项目名称：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43.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古城管委会、百年喀什馆、老城纪念馆、高台民居游客服务中心运转经费支出，共计 43.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项目名称：人员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1.7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中坤集团职工医保、生育保险缴费等支出，

共计 21.7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项目名称：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喀什古城印象一条街-九龙泉特色商业街区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3】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印象一条街商业街区打造、央视春晚分会场布置事宜支出，共计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项目名称：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消化我单位 2 个工程类项目欠款，共计 2.8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0 月

（6）项目名称：非遗集市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3】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古城景区非遗集市打造项目支出，包括古董街街区提升打造，共计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 15.9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5.9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古城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5.98 万元，主要用于：古城景区阿热亚路亮化提升项目支出。

2.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古城景区非遗集市打造项目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62.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9.25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2.7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2.7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

会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239.62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207.38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名称（盖章）</td><td colspan="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td></tr>
<tr><td colspan="2">部门联系人</td><td colspan="2">阿丽耶</td><td>联系电话：</td><td>17767551050</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1.景区运营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总收入 1.115 亿元，利润 2700 万元，古城景区游客接待量预计突破 2000 万人次，香妃园景区游客接待量预计突破 110 万人次。
2.全面提升打造古董街、诺尔贝希路（美食街）特色街巷，打造空格墙、美食打卡墙、地毯巷等 5 处具有古城特色的网红打卡点；依法依规、平稳有序推进 3 家国有公司合并。3.“香妃园景区·新疆喀什”抖音粉丝突破 280 万，古城景区抖音粉丝突破 30 万。4.创新直播带货方式，实现带货销售额 2000 万元，利润 200 万元；孵化电商企业 20 家，获取孵化培训费用 80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年度预算
（万元）</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总额（万元）</td></tr>
<tr><td rowspan="2">财政资金（万元）</td><td>上级安排</td><td colspan="2">125.98</td></tr>
<tr><td>本级安排</td><td colspan="2">1113.64</td></tr>
<tr><td>其他资金（万元）</td><td>其他</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设定依据</td><td>分值权重</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景区运营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td><td>>=1.115 亿元</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古城景区游客接待量</td><td>>=2000 万人次</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香妃园景区游客接待量</td><td>>=110 万人次</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提升改造古城特色网红打卡点</td><td>=5 处</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国有公司合并数量</td><td>>=3 家</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香妃园、古城景区抖音粉丝突破</td><td>>=30 万人</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直播带货实现带货销售额</td><td>>=2000 万元</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孵化电商企业家数</td><td>>=20 家</td><td>2024 年工作计划</td><td>10</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李程</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2.83</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83</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资金用于消化我单位 2 个工程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2.83 万元，其中：消化喀什市古城公共服务提升改造项目监理（高压电力、压膜混凝土部分）欠款 0.31 万元；消化喀什市古城公共服务提升改造项目监理（EPC 第一、二标段）欠款 2.52 万元，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消化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消化工程类项目数量</td><td>>=2 个</td><td>计划标准</td><td>=1 个</td><td>2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欠款纠纷发案率</td><td><=5%</td><td>计划标准</td><td>=0%</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4 年 10 月底前</td><td>计划标准</td><td>2023 年 10 月</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消化喀什市古城公共服务提升改造项目监理欠款支出</td><td><=0.31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117.15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消化喀什市古城公共服务提升改造项目监理（EPC 第一、二标段）欠款支出</td><td><=2.53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8.15%</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防范财政风险</td><td>防范</td><td>计划标准</td><td>防范</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提升政府公信力</td><td>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受益企业满意度</td><td>>=95%</td><td>行业标准</td><td>100%</td><td>10</td><td>满意度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人员补助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李程</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21.73</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1.73</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21.73 万元，主要用于中坤集团职工医保、生育保险方面的待遇发放，计划保障职工人员数量 43 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维护职工福利权益，改善职工生活条件。</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补缴职工人数</td><td>=43 人</td><td>计划标准</td><td>=43 人</td><td>2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补缴标准达标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补缴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4 年 6 月底前</td><td>计划标准</td><td>2023 年 6 月底</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应补缴医保金额</td><td><=17.19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58.25 万元</td><td>1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生育保险金额</td><td><=4.54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1.84 万元</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维护职工福利权益</td><td>维护</td><td>计划标准</td><td>维护</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改善职工生活条件</td><td>改善</td><td>计划标准</td><td>改善</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职工满意度</td><td>>=95</td><td>行业标准</td><td>95%</td><td>10</td><td>满意度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单位运转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李程</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29.12</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9.12</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古城管委会、百年喀什馆、老城纪念馆、高台民居游客服务中心 4 个单位运转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29.12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业务保障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保障单位数量</td><td>>=4 个</td><td>计划标准</td><td>=226 个</td><td>2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经费保障月份</td><td>=12 个月</td><td>计划标准</td><td>=12 个月</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水电燃气经费支出</td><td><=16.00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0 万元</td><td>7</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维修维护经费支出</td><td><=10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208.2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监控网络经费支出</td><td><=3.12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0 万元</td><td>3</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业务保障能力</td><td>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保障机构正常运转</td><td>保障</td><td>计划标准</td><td>保障</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游客满意度</td><td>>=95</td><td>行业标准</td><td>=100%</td><td>10</td><td>满意度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日常专项业务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李程</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43.70</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43.70</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租赁 1 辆公务用车，征用九龙泉街区 6 个民宿，安排预算资金 43.7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业务保障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租用公务用车数量</td><td>>=1 辆</td><td>计划标准</td><td>=1 辆</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征用民宿数量</td><td>>=6 个</td><td>计划标准</td><td>=6 个</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4 年 11 月底前</td><td>计划标准</td><td>2023 年 11 月</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车辆租赁费支出</td><td><=0.90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0 万元</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民宿征用经费支出</td><td><=3.55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8.2 万元</td><td>1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业务保障能力</td><td>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提升公共服务水平</td><td>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受益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行业标准</td><td>=100%</td><td>10</td><td>满意度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表共 2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0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管委会部门

2024 年 02 月 20 日